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试 行)

项目名称：翁源县兰之都度假村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翁源县兰之都度假村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8 年 5 月 5 日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项目名称：翁源县兰之都度假村项目

文件类型：环境影响报告表

适用的评价范围：一般项目

法人代表：邓向荣（签章）

主持编制机构：广东韶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章）

翁源县兰之都度假村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人员名单表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登记（注册证）编号	专业类别	本人签名
		王璐	0004540	B281802703	冶金机电	
主要编制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登记（注册证）编号	编制内容	本人签名
		王璐	0004540	B281802703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环境质量状况、评价适用标准、工程分析、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结论与建议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翁源县兰之都度假村项目				
建设单位	翁源县兰之都度假村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何中永		联系人	何中永	
通讯地址	翁源县龙仙镇河口村原砖厂				
联系电话	13727516099	传真		邮政编码	512600
建设地点	翁源县龙仙镇河口村原砖厂				
立项 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行业类别及 代码	H611 旅游饭店	
占地面积 (平方 米)	41499		绿化面积 (平方米)	29375	
总投资 (万元)	800 万	其中：环保 投资(万 元)	20	环保投资 占总投资 比例	2.5%
评价经费 (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19 年 6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概况

翁源县兰之都度假村有限公司拟投资人民币 800 万元在翁源县龙归镇河口村 033 乡道一侧进行翁源县兰之都度假村项目的建设，该项目有效的集中了龙仙镇当地自然之美、景物之美、人文之美，为消费者提供度假旅游、休闲观光等服务。项目位于翁源县龙归镇河口村，近 033 乡道，交通便利，距离滙江 200 米，规划总用地面积 41499m²。项目主体工程包括接待大厅、餐厅包房、兰花展示区、商业区、儿童乐园、游泳池、游客住房、员工宿舍等，为游客提供观赏、购物、游泳、拓展等休闲娱乐活动，项目建成后每天最大接待人次为 200 人/天。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1。



图1 项目位置图

2、项目选址合理性和相关政策符合性

（1）项目所在地为翁源县龙仙镇河口村，与龙仙镇中心区相隔不远，项目建成后城市道路、市政供水、市政污水、供电、天然气、通信、有线电视等系统可直接与中心区联网。

（2）本项目已取得翁源县龙仙镇人民政府和龙仙镇河口村村民委员会的同意建设意见。

（3）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翁源县生态功能分区规划如下图所示，本项目选址范围为集约利用区，不属于生态严控区，符合环境保护规划。

（4）本项目主要为旅游饭店，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标（2011年本）（2013年修订）》和《广东省生态发展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2014年本）》中的限制类及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可见，本项目选址合理，符合相关规划要求，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图2 翁源县生态功能分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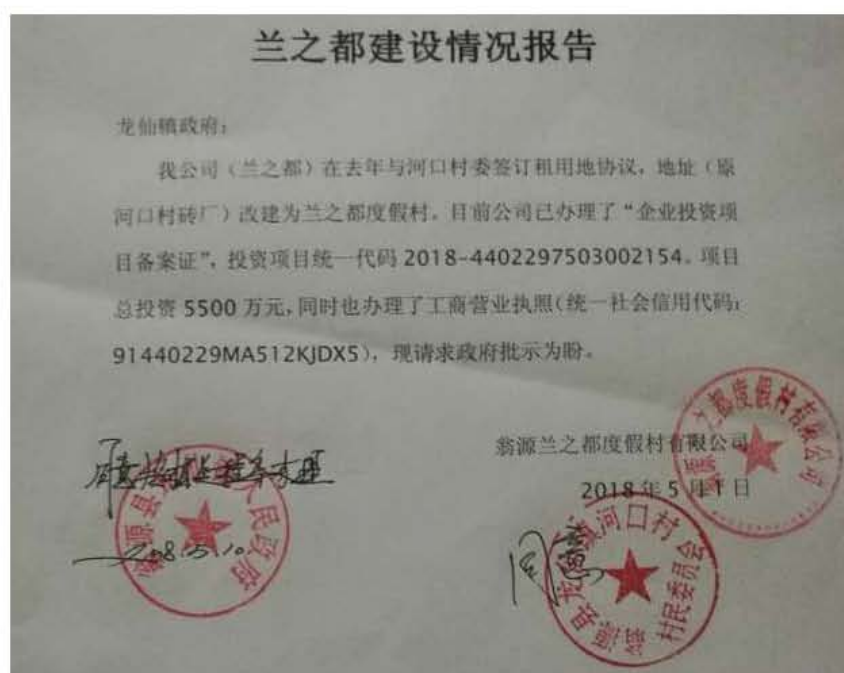


图3 翁源县龙仙镇人民政府及河口村村民委员会的意见

3、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名称：翁源兰之都度假村

(2)建设地点：翁源县龙仙镇河口村原砖厂

(3)项目总投资：800 万元

(4)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主体工程包括接待大厅、餐厅包房、兰花展示区、商业区、儿童乐园、游泳池、游客住房、员工宿舍等，为游客提供观赏、购物、游泳、拓展等休闲娱乐活动，项目建成后每天最大接待人次为 200 人/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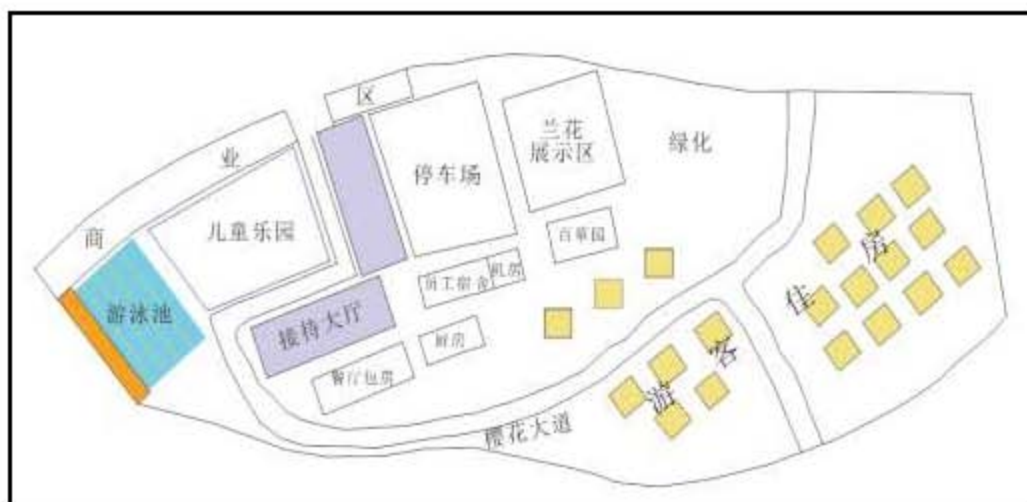


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

项目由主体工程（接待大厅、餐厅包房、兰花展示区、商业区、游泳池、客房、员工宿舍、停车场）及辅助配套公用工程（包括道路、给排水设施、环保设施、消防设施、配电设施、绿化等）组成。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详见下表：

表 1 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规划总用地面积		m ²	41499		
规划总建筑面积		m ²	6174	包括中心办公区，游客住房以及商业区，均为 1 层高	
1	中线办公区	m ²	3234		
	其中	接待大厅	m ²	2400	1200m ² /个，共 2 个
		餐厅包房	m ²	440	22m×20m,共 10 间包房
		员工宿舍	m ²	180	30m×6m
		厨房	m ²	150	15m×10m
		配电房	m ²	32	8m×4m
		发电机房	m ²	32	8m×4m

2	商业区		m ²	1440	72m ² /间，共 20 间
3	游客住房		m ²	1500	4 间/套，75m ² /套，共 20 套
4	绿化面积		m ²	29375	
	其中	绿化及道路	m ²	18895	在山坡、建筑旁种植 各类树木、时花； 度假村内道路宽 6 米
		兰花展示区	m ²	2150	50m×43m×3.8m, 钢材温室大棚
		儿童乐园	m ²	7130	155m×46m
		樱花大道	m ²	800	200m 长，6 米宽通道，两旁 各 2 米宽种植樱花
		百草园	m ²	400	20m×20m
5	游泳池		m ³	2250	50m×25m×1.8m
6	停车场		m ²	5000	
机动车总泊位			个	218	
其中	大车停车位		个	38	
	小车停车位		个	180	

4、公用工程

(1) 项目给排水

1. 给水

项目生活用水、游泳池用水及灌溉用水均由龙仙镇的自来水公司提供, 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 1461-2014) 计算项目各用水量。

①员工生活用水

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 员工不在场内住宿, 生活用水按 50L/人·d 计, 则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1m³/d, 合 365m³/a (按 365 天/年计)。

②客房用水

项目设有 80 个旅游住宿房间, 每个房间一张床, 按入住率 60%计。游客住宿用水按 900L/床·d 计, 则游客住宿用水量为 43.2m³/d, 合 15768m³/a (按 365 天/年计)。

③餐厅用水

项目建成后, 接待大厅设餐位 200 个, 预计员工及游客用餐人数共 160 人次/

日，餐饮用水按 145L/餐位·日计，则餐厅用水量为 23.2m³/d, 合 8468m³/a。

④商业用水

该项目规划 20 间商铺，总面积 1440m²，每间商铺面积 72m²，即 26L/人·d，以每间商铺 1 人计，则商业用水量为 0.52m³/d, 合 189.8 m³/a。商业用水定额见下表。

表 2 综合零售用水定额

规模/等级	营业面积 < 200m ²	营业面积 200-5000m ²	营业面积 5001-20000m ²	营业面积 > 20000m ²
定额单位	升/人·日	升/人·日	升/人·日	升/人·日
定额值	26	55	100	128

⑤灌溉用水

项目兰花展示区种植兰花面积为 2150m²，约 3.23 亩，按 812m³/亩·年计，合 2622.76m³/a。百草园面积为 400m²，约 0.6 亩，按 439 m³/亩·年计，合 263.4m³/a（按 365 天/年计）。

⑥游泳池用水

游泳池长 50m，宽 25m，高 1.8m，池容积 2250m³，根据《游泳池给水排水设计规范》，公共露天游泳池的补充水量，按池水容积的 10~15%计算，取 12.5%，即 156.25m³。公共池的循环周期 6~8h，取 8h，即循环 3 次/d。

游泳池的循环水量，按下式计算：

$$Q = \alpha \cdot V / T$$

式中 Q—游泳池水的循环流量（m³/h）；

α—管道和过滤设备水容积附加系数，一般为 1.1~1.2，取 1.15；

V—游泳池的水容积（m³），2250m³；

T—游泳池水的循环周期，一般为 6~8h，取 8h；

算得游泳池循环水量为 323.44 m³/h。1 天循环一周，一周循环 6 天，计算 16 周，循环水量约为 248401.92m³/a。

游泳池开放时间为 6-9 月，池体清洗时间为一周一次，计算 16 周，用水量约为 36000 m³/a，则全年游泳池用水量为 284401.92m³/a。

游泳池宜采用间接充水和补水的方式，应采取有效的防回流措施。补充水管

的设计，应符合要求：一、宜与充水管道合并设置；二、补水管的水流方向，不得与游泳池水流方向相反；三、宜设置独立的计量装置。人工游泳池水质卫生标准见下表。

表 3 人工游泳池水质卫生标准

序号	项 目	标 准
1	PH 值	6.5-3.5
2	浑浊度	不大于 5 度，或站在游泳池两岸能看清水深 1.5m 的池底四、五泳道线
3	耗氧量	不超过 6mg/L
4	尿素	不超过 2.5mg/L
5	余氯	游离余氯：0.4-0.6mg/L 化合性余氯：1.0mg/L 以上
6	细菌总数	不超过 1000/ml
7	总大肠菌群	不得超过 18 个/L
8	有害物质	参照《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中地面水水质卫生标准执行

2. 排水

项目生活用水、餐厅用水以及商业用水的排污系数为 0.9，则生活污水、餐厅废水以及商业用水排放总量为 22311.72m³/a。详见用水情况一览表。

表 4 用水情况一览表

序号	用水项目	用水指标	规模	用水量	排水量	排放去向
1	员工生活用水	50L/人·d	20 人	365m ³ /a	328.5m ³ /a	污水经过预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往滄江
2	客房用水	900L/床·d	80 床	15768m ³ /a	14191.2m ³ /a	
3	餐厅用水	145/餐位·d	60 人/日	8468m ³ /a	7621.2m ³ /a	
4	商业用水	26L/人·d	1 人/间， 20 间	189.8m ³ /a	170.82m ³ /a	

生活用水量小计					24790.8 m ³ /a	22311.72 m ³ /a	
5	灌溉用水	兰花展示区	812 m ³ /亩·年	3.23 亩	2622.76 m ³ /a	/	/
		百草园	439 m ³ /亩·年	0.6 亩	263.4 m ³ /a		
6	游泳池用水		池容积 2250 m ³ , 循环水量 323.44 m ³ /h		284401.92 m ³ /a	/	经雨水渠排放, 部分用于灌溉
总用水量			/	/	312078.88 m ³ /a	/	/

(2) 供电系统

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 项目建成后用电量约为 15 万度/年。

(3) 燃料

项目厨房采用柴油、醇基燃油两种燃料, 年用量约为 5 万 m³。

5.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招有员工 20 人, 均在场内饮食, 不在场内住宿。每天工作 8 小时, 轮流休假, 一年四季营业, 即 365 天/年。

6. 项目进度安排

项目预计 2019 年 2 月份完成。



图 5 兰之都度假村鸟瞰图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

项目原址为砖厂，有残砖、灰渣等污染，景观质量较低。

2. 区域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拟建于翁源县龙仙镇 033 乡道河口村原砖厂，项目北侧为 033 乡道，东侧为河口村，周围主要是农田、荒地、村庄等，两公里外为龙仙城商业、居住区，工业企业污染源少，来往车辆产生的噪声、扬尘对环境的影响小。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翁源县位于韶关市东南部，东与连平县相连，南与新丰县交界，西与英德市、曲江区接壤，北与始兴县、江西省毗邻。公元 554 年梁朝分浈阳县地置，元初并入曲江县，公元 1303 年复置。是广东历史上最早建制的 16 个县之一。总人口 397666 人，面积 2174.86 平方公里。辖 7 镇 1 场 156 个村委会。县领导机关驻龙仙镇。地形以山地和盆地为主，项目所在地中心地理坐标为 N24°22'24"，E114°6'46.61"。

2、地形、地貌、地质

翁源县内属山区半丘陵地带，群山环抱，连绵起伏，山脉多为自东北～西南走向，地势亦自东北向西南倾斜。境内千米以上山峰有 13 座。最高峰是北部七星墩，海拔 1300 米；次为南部青云山，海拔 1246m；东部雷公礮，海拔 1219m；最低点是官渡，海拔 100m；中部多为中低山脉及零散土丘。山地面积占全县总面积 80%左右，山脉之间多为中小型盆地及河流冲击的阶地，盆地方圆几十千米或几千米不等。由于中上石炭西壶天岩广泛分布于全县各地，在溶蚀作用下形成的喀斯特溶洞很多，全县发现较大溶洞 107 个。

翁源县地质构造绝大部分处于华夏活化陆台的湘粤褶皱带。岩石主要有石灰岩、红色砂砾岩、矿岩和花岗岩四大类。翁源地处粤北山字型构造东翼前弧，由于受到北面贵东岩体与南面佛岗岩体入侵影响，发育了一系列北东向挤压构造带。以后，由于新华夏构造的叠加，形成北东 20°～30°的压性断裂和褶皱，北西向及近南北向张性断裂使区内构造显得较为复杂。

主要地层自老到新地质年代有前泥盆系、泥盆系、石炭系、上三叠系、下侏罗系、上白垩系、第三系和第四系，主要地质构造有褶皱和断裂。

3、气候、气象

翁源县地处亚热带，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夏长、东短、春秋短暂；日照充足；年平均气温 20.4℃，最高气温为 39.5℃，最低-5.1℃，雨量充沛，年平均降雨量为 1760.4mm；四季适宜耕作，四季分明，季节特征明显。

季风明显，风向随季节而转变，夏季多偏南风，冬季多偏北风，春秋两季南

北风交替；春季低温寡照，夏季高温多雨，秋季凉爽，冬季多霜；山地气候变化剧烈，局部性灾害严重；夏季雨量集中，气候潮湿酷热，多有雷阵雨或暴雨，引起山洪爆发；秋季空气干燥凉爽，雨量少，常有秋旱或秋冬连旱；冬季每年有霜冻出现期，也时有冰雪。

4、水文

翁源县主要河流是滃江及其支流，滃江发源于县内大船肚东，自东北向西南流经岩庄、坝仔、江尾、龙仙、三化、六里，由官渡进入英德东部，在英德城附近汇入北江。河流两岸主要为耕地和山地丘陵。滃江全长 173km，本县境内长度 92km，滃江集水面积 4847 km²，本市境内 2913km²。主河床海拔标高为+150m，属老年期河流，比降 1.7%，有 6 条集雨面积 100 km² 以上的支流，即九仙水、贵东水、龙仙水、周陂水、涂屋水、横石水，形成以滃江为干流的扇形河网。水利蕴藏量 16 万千瓦，可供发电 5 万多千瓦，已开发 3.1 万千瓦。

全县多年平均降雨量 1760.4mm，降雨总量为 39.26 亿 m³，其中 44.1% 的水量蒸发返回大气，44.2% 水量为地表径流；11.7% 为浅层地下径流。全县多年平均河川径流为 21.93 亿 m³，平均径流系数为 0.56。全县内年降雨量分布不均，4-7 月份降雨量偏多，秋冬常出现干旱。县内地表径流地理分布由西南向东北递减，西部大于东部。

项目纳污水体为滃江，滃江是珠江水系北江左岸最大支流，发源于广东省翁源县船肚东(旧志称:滃江下游长湖水库段发源于龙川)，纵贯翁源县，于英德县东岸咀汇入北江。干流长 173 公里，集水面积 4847 平方公里，含翁源县全境和英德、新丰、佛岗、曲江、连平等县的部分地区。集水面积为 1029 平方公里。

翁源县境，从发源地大船肚东，自东北向西南流经岩庄、坝仔、江尾、龙人、三华、六里、官渡进入英德东部。县内河长 92 公里，集雨面积 2058 平方公里。主河床海拔标高为+150 米，属老年期河流，比降 1.7%。

5、植被及生物多样性

翁源县山地植被属亚热带常绿季风雨带，由于地形、母质和人为活动的影响，形成植被多样性。山地植被有三种类型：草本植被，主要有各种类蕨植被和大芒、硬骨草、画眉草等，分布于海拔 700 米以上的中山地区；针阔叶混交林，主要分布于海拔 300~700 米的山坑峡谷及山坡上，在山窝山谷中主要生长阔叶林，

在山坡山脊处主要生长针叶林；疏林草坡，主要分布于低山丘陵的缓坡上，由于靠近村庄，人为活动多，砍木割草频繁，植被生长较差。多数坡地被开垦种植蔬菜、果木和各种经济作物。

项目附近山体主要植被为人工种植的速生林（桉树林）以及次生荒山，生物多样性较低，未发现国家珍贵野生动植物分布。

翁江浮游植物约有 302 种，分隶属于 7 门 106 属，以硅藻门、绿藻门和兰藻门居多，其中原生生物占大多数，为 97.3%，生物量则以枝角类居多，占 50.1%。翁江底栖动物相当丰富，共有 73 属 85 种，水生昆虫有 39 属 41 种，占底栖动物的 48.2%，软体动物 21 属 29 种，占 34.1%，还有环节动物、甲壳动物、扁形动物等，在流速大的砂质河段以黑螺科贝类为主，清水型沙质底河段以底生毛翅目、鲑翅目、蜻蜓目等昆虫类幼虫较多，下游则以蚬类为主。约有 30 多种经济鱼类，主要有鲮、鲤、鲫、花骨、唇骨、餐条、赤眼鲮、鲢、鳙及四大家鱼等。

项目所在地为旧砖厂，周边为丘陵林地及农业植被；项目用地范围未发现属于国家和省级保护野生动物栖息地。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经济结构

翁源县位于韶关市东南部，东与连平县相连，南与新丰县交界，西与英德市、曲江区接壤，北与始兴县、江西省毗邻。过去的五年，经济结构明显优化，综合实力显著增强，2017 年工业增加值 27 亿元，增长 5%，其中规上工业增加值 23 亿元，增长 6%。产业转移园的经济增长更为有力，完成工业增加值 17.8 亿元，增长 17.6%，占全县工业增加值的 78.2%，成为全县工业经济增长的压舱石。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1 亿元，增长 16.7%，实现税收 2.1 亿元，增长 16.7%，全年新签企业项目 9 个，总投资 17.1 亿元，新动工项目 9 个，新投产项目 6 个，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5 个。

2、教育文化

“水墨桃花、投桃报李、央视曾寻味、平步青云·最忆翁源”等旅游系列活动成功举办。东华山风景区创建国家 4A 级景区通过市级初评，幽兰谷成功创

建国家 3A 级景区，实现了翁源国家级旅游景区“零的突破”。新建公共服务所（站）165 栋、新建文化广场 119 个、新安装太阳能路灯 4210 盏、新铺设乡村道路 94 公里，全县 156 个行政村全部建有文化室、电子阅览室和农家书屋。引进碧桂园集团社会资金 2000 万元直接参与新农村建设。连溪村被评为全国“环境整治示范村”，青云村、黄塘村成为全县新农村建设示范村。

全县有普通高中 4 所，职业学校 2 所，初级中学 17 所，完全小学 25 所，幼儿园 33 所；其中有国家级示范性普通高中 1 所（翁源中学）、省一级学校（园）2 所（龙仙中学、龙英幼儿园）、国家级重点技工学校 1 所（岭南工商第一高级技工学校）。

3、文物保护

全县现有文物保护单位十三处，均为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包括翁源县坝仔镇八角塔、翁源县江尾镇蕙茅围、湖心坝客家群楼、翁源县城龙仙当楼、龙仙拱桥、翁源县江尾镇文阁塔、翁源县翁城镇翁城翰林墓、翁源县坝仔镇下角垄遗址、翁源县龙仙镇书堂石遗址、翁源县周陂镇陈氏宗祠、翁源县翁城镇李祖恩烈士纪念碑、翁源县江尾镇黄洞人民革命烈士纪念碑、翁源县城龙仙烈士陵园。

项目所在地附近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单位等敏感目标。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现状质量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的规定，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为二类功能区，因此，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规定的二级标准。根据《韶关市环境质量报告（2016年）》中“翁源县县城监测点”监测结果可知，翁源县县城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项目建设地点与翁源县城中心区距离2公里，环境空气质量良好。翁源县相关监测数据见下表。

表5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及评价结果 mg/m^3

监测项目	年平均浓度	标准值
SO ₂	8	60
NO ₂	22	40
PM ₁₀	38	70

2、地表水环境质量

本项目生活污水进入翁源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通过排污管网排放至滃江河段。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号文）的规定，该河段为III类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采用项目选址下游26公里处的滃江常规监测断面官渡断面水质监测情况进行评价。根据《韶关市环境质量报告（2016年）》，评价河段水质指标均达到III类水质标准，符合相应的环境功能区划标准，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表6 官渡断面水质监测情况 mg/L

监测项目	DO	COD	BOD ₅	NH ₃ -N
监测平均值	6.1	11.5	2.28	0.634
III类标准值	≥ 5.0	≤ 20	≤ 4	≤ 1.0
监测项目	TP	石油类	LAS	
监测平均值	0.028	0.02	0.038	
III类标准值	≤ 0.2	≤ 0.05	≤ 0.2	

3、环境噪声现状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项目所在地为2类声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根据《韶关市环境质量报告（2016年）》，翁源县及该区声环境质量现状未超过相应的标准，声环境质量良好。

综上所述，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总体良好。

环境敏感点及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项目的性质，本项目主要的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及图。

表7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 m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 m	环境功能
河口村委	东	260	下楼村	东北	50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2类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
南龙村	西	500	牛鼻沟	东南	600	
林屋村	南	450				
滙江			南		20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Ⅲ类标准



图6 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

本项目所在区域空气环境质量功能区划为二类功能区，空气质量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规定的二级标准。

表 8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摘录）单位：ug/m³

项目	年平均浓度	日平均浓度	小时平均浓度
SO ₂	60	150	500
NO ₂	40	80	200
PM ₁₀	70	150	—

2、地表水环境质量

项目纳污水体为滙江，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 号文）的规定，该河段为III类水质功能区，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具体标准见下表。

表 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摘录）（单位：mg/L）

监测项目	III类标准	监测项目	III类标准
DO	5	TP	0.2
六价铬	0.05	石油类	0.05
BOD ₅	4	L _{AS}	0.2
NH ₃ -N	1.0	COD _{cr}	20

3、声环境质量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项目所在地为 2 类声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见下表。

表 10 声环境质量标准 (L_{eq}: dB(A))

区域	类别	昼间	夜间
边界外区域	2 类	60dB(A)	50dB(A)

1、施工期施工扬尘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限值(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³)。

营运期餐饮厨房灶头数 6 个，参照《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标准，属于大型饮食业单位，油烟允许排放浓度≤2.0mg/m³, 净化设施去除率≥85%，详见下表。

表 11 饮食业单位规模划分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 <3	≥3, <6	≥6

表 12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油烟允许排放浓度(mg/m³)	≤2.0		
净化设施去除率(%)	≥60	≥75	≥85

2、废水排放：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翁源县清源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中的严者，见下表。

表 13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摘录）（单位：mg/L）

排污口位置	标准	COD _{cr}	BOD ₅	氨氮	动植物油
本项目排污口	(DB44/26-2001) 三级	500	300	—	100
翁源县清源污水处理厂排污口	(DB44/26-2001) 一级及 (GB18918-2002) 一级 A 中的严者	40	10	5	3

3、噪声排放：

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GB12523-2011）中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的噪声限值，见表 12。营运期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 类标准，见下表。 表 14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L_{eq}: dB(A)) <table><tr><td>昼间</td><td>夜间</td></tr><tr><td>70</td><td>55</td></tr></table> 表 15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L_{eq}: dB(A)) <table><tr><td>边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td><td>昼 间</td><td>夜 间</td></tr><tr><td>2 类</td><td>60</td><td>50</td></tr></table>	昼间	夜间	70	55	边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 间	夜 间	2 类	60	50
昼间	夜间										
70	55										
边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 间	夜 间									
2 类	60	50									
总量 控制 指标	本项目生活污水进入翁源县污水处理厂，建议不分配总量控制指标。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

翁源县兰之都度假村项目属于观光生态模式，结合观赏、休闲于一体，项目主营兰花观赏，各种树木观赏，草药种植以及度假体验。项目中心办公区设有包括餐厅和客房，游客可在此用餐住宿；游客可在游泳池娱乐放松，儿童可在儿童乐园进行玩耍；度假村商业区可供游客购物和消费。

(1) 项目建设期施工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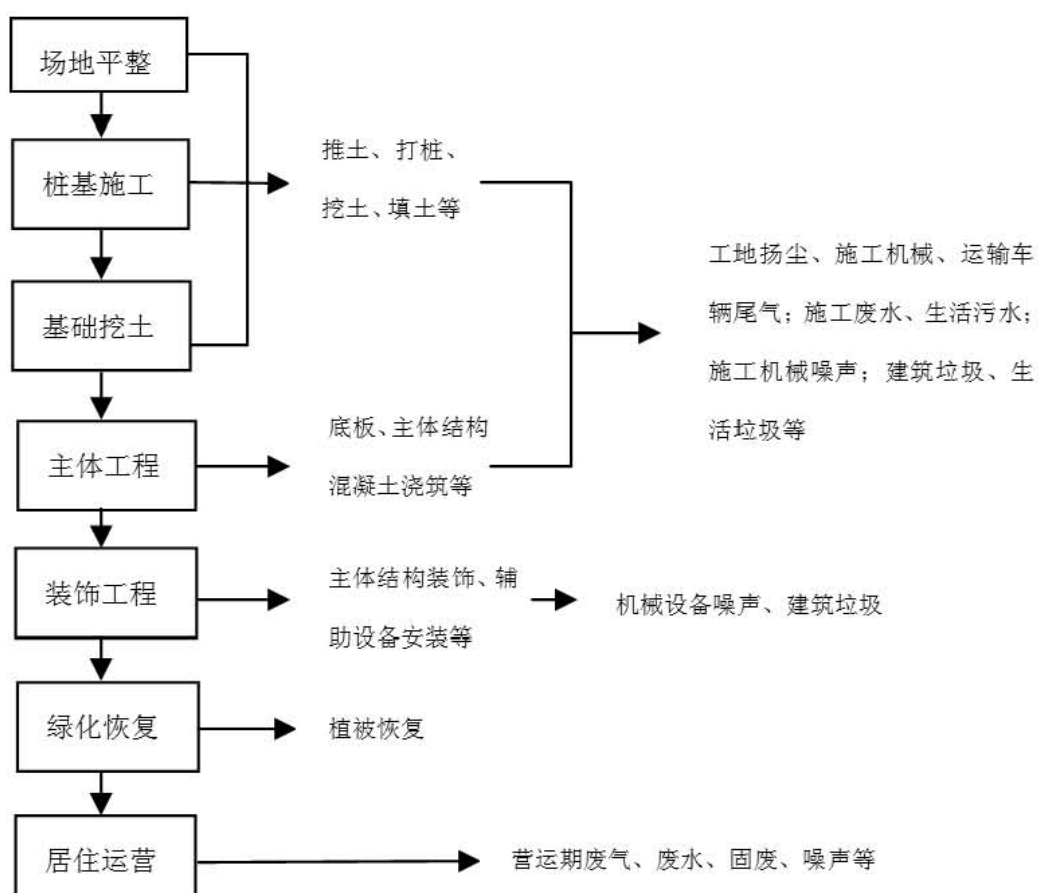


图7 项目建设施工流程图

(2) 污染物来源及污染因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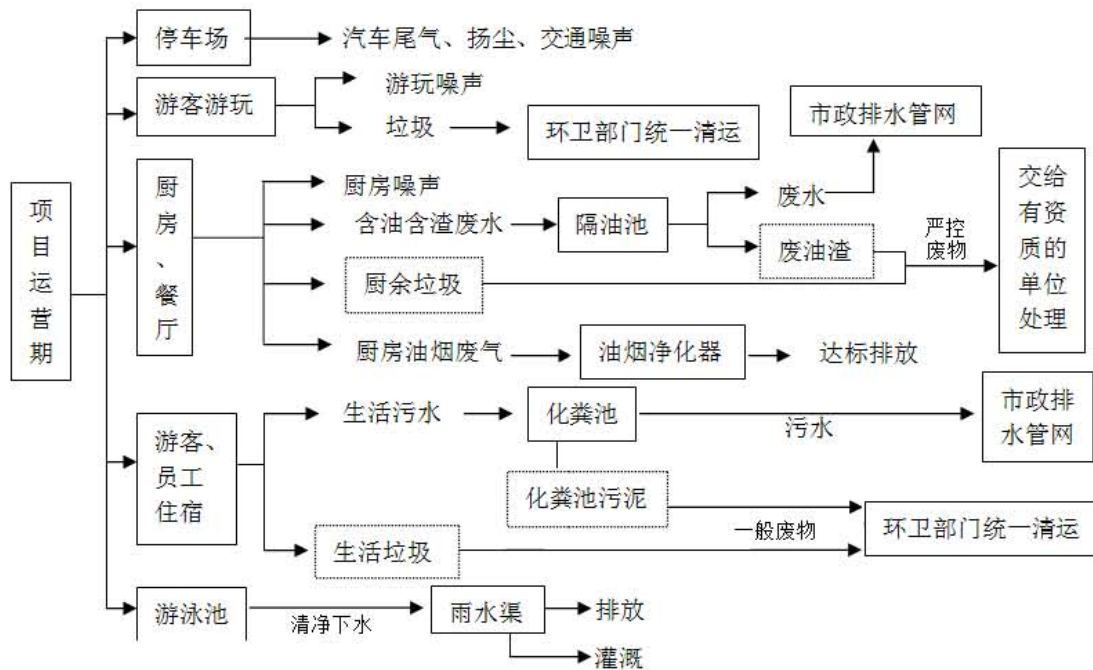


图 8 项目运营期产污环节图

游客进入度假村需要借助交通工具，会产生一定量的汽车尾气和交通噪声；游客在游玩过程中会产生垃圾和噪声；度假村内的饮食会产生厨房油烟废气、噪声，餐厅含油废水以及餐饮垃圾；度假村内的住宿还会产生生活垃圾、生活污水以及化粪池污泥。

主要污染源分析:

一、施工期主要污染源分析

项目施工期约一年，产生的环境影响因子有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等，主要的产污环节如下：

1、扬尘：主要来自平整场地及车辆运输产生的扬尘，施工扬尘会对周围的环境空气质量产生一定的影响；

建筑施工场内易产生施工扬尘，其主要由于进出场运输车辆引起的；由于物料运输车辆泥土带出和撒漏，会使施工场出入口两侧 30 米区域产生扬尘污染，在降雨少、天气干燥、风速大的 10 月~3 月期间施工，扬尘量更大。施工方案拟设置 2 个施工出入口。

汽车道路扬尘量按下列经验公式估算：

$$Q_i = 0.0079V \cdot W^{0.85} \cdot P^{0.72}$$

$$Q = \sum_{i=1}^n Q_i$$

式中： Q_i —每辆汽车行驶扬尘量(kg/km 辆)；

Q —汽车运输总扬尘量；

V —汽车速度(km/h)，施工车辆进出场车速按 20km/h 算；过往车辆经过施工场出入口附近区域时，车速一般在 30km/h 以下，按 30km/h 计；

W —汽车重量(t)，通过车型以小型车为主，施工车辆按 6t 计算，场外区域过往汽车平均重量按 1.2t 算；

P —道路表面粉尘量(kg/m²)，如不采取措施，工地内 P 可达 3kg/m²，施工场出入口附近扬尘区间 P 可达 0.1kg/m²。

代入公式计算得施工场内 Q 值为 1.598kg/辆·km，运输通道 Q 值为 0.053kg/辆·km。施工场内平均车流量为 2 辆/小时，物料运输通道为乡村道路，车流量约 40 辆/h，代入计算得在无环保措施情况下，该项目造成的扬尘量为 1kg/h，工期为 1 年，年扬尘天数按 100 天，主要扬尘时段按 10 小时/天算，则总扬尘量为 1t。

建设单位拟采取行之有效的防尘、减尘措施，可将扬尘量减少 90%，则工程造成的扬尘量为 0.1kg/h，合计 0.1t。

2、废水：本项目施工现场不设置临时住所和生活用房，无生活污水产生。

本项目施工废水产生量约 20m³/d，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5000mg/L。建设单位拟在施工场周围布置废水收集沟并设置二级沉淀池，将施工废水收集至二沉池处理后全部回用或用于各易扬尘点洒水，不外排。

3、噪声

主要是建筑施工材料运输车辆和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施工过程中使用的电锯、振捣棒、混凝土输送车、冲击钻、切割机等施工设备会产生较大的噪声，噪声强度为 75dB~95dB。各噪声源源强见下表。

表 16 施工机械噪声源强 单位：dB

机械名称	噪声值(dB)	机械名称	噪声值(dB)
电动移动式空气压缩机	88~95	冲击钻	82~93
手持式风钻	86~93	装载机	75
平板振捣器	75~79	机动液压挖掘机	75~79
插入式振捣器	75~78	自卸汽车	75~76
筛分机	83~88	水泵	89~95
钢筋切断机	83~88	推土机	79~83
钢筋弯曲机	82~83	切割机	87~94
电锯	92~95	混凝土输送泵	91~95

4、固体废弃物

项目建设期固废主要有施工过程中挖出的土方、项目建设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等。

项目经土石方平衡后，无弃方产生，项目可自行消纳。

项目还将产生一定的建筑垃圾，项目总建筑面积 6174m²，施工过程中建筑垃圾以每 100m² 建筑面积产生 2t 建筑垃圾计，则本项目将产生建筑垃圾 123.48t。

项目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以 1kg/d·人计，项目施工人员按日均 50 人计，则日产生生活垃圾约 0.05t，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5、水土流失

主要是施工期场地开挖等活动将会使地表土松散，在大雨或暴雨天气下受地表径流的冲刷作而发生水土流失。根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规范》(SL204-98)，水土流失侵蚀量由下式计算：

水土流失侵蚀量 = 样方流失侵蚀量 × 水土流失面积

其中，样方流失侵蚀量采用 HJ/T2.3-93 推荐式计算：

$$A=0.247 \times R_e \times K_e \times L_r \times S_r \times C_r \times P$$

其中：A——样方流失侵蚀量 (kg/m²·a)；Re——年均降雨侵蚀因子，取韶关市 2001~2005 年的平均值，Re=224.51；

$$R_e = \sum_{i=1}^{12} 1.735 \times 10^{1.5 \times \lg(P_i^3 / Pa) - 0.818}$$

Ke——降雨侵蚀因子；该区主要为壤土，有机质含量约为 2%，K 取值 0.25；

Lr——坡长因子；L=(0.0451I)^m，m 的取值：I>0.1 时取 0.6；I<0.005 时取 0.3；本项目取 0.3；

Sr——坡度因子，Sr=0.065+4.5I+65I²，I 为坡度，取 0.003；Sr=0.079。

Cr——植物覆盖因子，建设期为裸露，取 1；

P——侵蚀控制措施因子，无任何防护措施时取 1。

由上述计算公式及系数计算可得，本项目样方流失侵蚀量为 0.328 kg/m²·a，本项目占地 41499m²，则水土流失量为 13.61t/a，工程拟在 1 年内完工，水土流失可持续至建成后 0.5 年，故按 1.5 年计算，故无任何防治措施时水土流失总量为 20.41t。

二、营运期：

项目投入使用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包括生活污水、餐饮废水、商业用水、游泳池用水、油烟废气、噪声、生活垃圾、以及餐饮垃圾。

1、废水

a 污（废）水

项目排放污（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餐饮废水以及商业污水，参照《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 1461-2014）中的相关标准。

（1）生活污水

①员工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员工生活用水按 50L/人·d 计，则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1m³/d，合 365m³/a（按 365 天/年计），排污系数按 0.9 计，则员工生活污水为

328.5 m³/a.

②客房生活污水

项目设有 80 个房间,每个房间一张床,按入住率 60%计。游客住宿用水按 900L/床·d 计,则顾客住宿用水量为 43.2m³/d,合 15768m³/a (按 365 天/年计),排污系数按 0.9 计,则客房生活污水为 14191.2 m³/a.

则项目的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4519.7 m³/a,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排水管网。

(2) 餐饮废水

项目预计日接待游客 60 人次,项目员工 20 人。餐饮用水按 145L/餐位·日计,日供应 2 餐,则餐厅用水量为 23.2m³/d,合 8468m³/a (按 365 天/年计),则餐饮废水量为 7621.2 m³/a。

餐饮废水排水量按 0.967 m³/h 计,选用不锈钢隔油池,型号 JD-GYC-1,尺寸 800×400×400,处理水量 1T/h,用餐人数 50-70。隔油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

(3) 商业污水

该项目规划 20 间商铺,总面积 1440m²,商业用水量为 0.52m³/d,合 189.8 m³/a,排污系数按 0.9 计,则商业污水为 170.82m³/a.

因此,污(废)水的总量为 22311.72 m³/a。

b. 清净下水

游泳池排水属于清净下水,不含对环境造成影响的污染物。

游泳池池体长 50 米,宽 25 米,高 1.8 米,泳道数 5 条,每次用水量 2250m³,循环水量 323.44m³/h,游泳池全年用水量约 284401.92m³/a。游泳池的排水部分用于度假村内灌溉,其余水量经雨水渠排出度假村。

项目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NH₃-N、SS、动植物油等,参考《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餐饮废水中各污染物的浓度见下表。

表 17 饮食业单位含油污水水质

污染物	COD	BOD ₅	NH ₃ -N	SS	动植物油
平均浓度 (mg/L)	800~1200	400~600	~20	300~500	100~200

本项目废（污）水包括员工生活污水、餐饮废水和商业污水，各污染物浓度及排放量详见下表。

表 18 项目运营期污水产生量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型	项目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t/a)
生活污水 14519.7m ³ /a	COD	300	4.356
	NH ₃ -N	30	0.436
餐饮废水 7621.2m ³ /a	COD	800	6.097
	NH ₃ -N	20	0.152
商业污水 170.82m ³ /a	COD	400	0.068
	NH ₃ -N	30	0.005
污（废）水总量 22311.72m ³ /a	COD	472	10.521
	NH ₃ -N	26.6	0.593

3.废气

项目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厨房油烟废气和汽车尾气以及少量的扬尘。

（1）厨房油烟废气

本项目厨房有 6 个灶头，根据《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属于大型饮食业单位，其食用油用量平均按 0.03kg/人·餐计，就餐人数按日客流量 60 人，员工 20 人计算，则耗油量 4.8kg/d，1.75t/a。据类比调查，不同的烧炸工况，油烟中烟气浓度及挥发量均有所不同，油的平均挥发量为总耗油量的 2.83%，经核算，本项目油烟产生量为 0.14kg/d,74.4kg/a.烹饪时间按 4h/d 计算，则油烟量为 0.034kg/h,油烟排放浓度为 1.73mg/m³(风量为 20000m³/h)，本项目设置了高效油烟静电除尘装置，体积 20m³，厨房灶头安装有集气罩，项目产生的废气由集尘罩收集后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再排放，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规定，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2）汽车尾气

本项目完成后，共有机动车停车位 218 个，其中大型车辆停车位 38 个，小型车辆停车位 180 个。汽车尾气主要污染物为碳氢化合物和氮氧化物。类比调查同类停车场，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19 停车场汽车废气污染物产生情况

	泊位(个)	污染物排放量 (t/a)		
		CO	CH	NO _x
类比工程	347	1.79	2.26	2.09
本工程	218	1.12	1.42	1.31

度假村扩散条件好，绿化繁茂，对汽车尾气以及少量的扬尘有一定的去除效果，因此项目产生的汽车尾气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3、噪声

项目噪声源为风机噪声、空调噪声、厨房操作、游客娱乐以及交通工具产生的噪声。噪声强度在 60~85dB(A)之间。各噪声源情况统计详见下表。

表 20 噪声污染源统计表

序号	噪声源	声级 dB(A)
1	风机噪声	75~85
2	空调噪声	65~75
3	厨房操作	60~80
4	游客游玩	60~80
5	交通工具	~75

4、固体废弃物

项目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餐饮垃圾、生活垃圾以及化粪池的清掏污泥。

(1) 厨余垃圾

项目的厨余垃圾主要是生熟食物残渣和经隔油池隔出来的沉渣漏水油，按 1kg/人·d 计算，项目每天接待客人按 60 人计，员工 20 人，则产生量为 80kg/d，29.2t/a。

(2) 生活垃圾

项目生活垃圾包括员工生活垃圾、客房垃圾、商业区垃圾以及游客游玩过程中产生的垃圾。垃圾产生量按 1kg/日·人计，按人数 150 人计，产生量约为 150kg/d, 54.75t/a。垃圾分类收集，及时清运，并由环卫部门统一负责清理。

(3) 化粪池清掏污泥

本项目每个接待大厅设一个化粪池，共两个。每两套游客住房设一个化粪池，共十个。员工宿舍设有一个化粪池。化粪池的尺寸为 6m×4m×1.8m。化粪池必须定期清掏污泥，清掏周期建议每 3 个月清掏一次。预计污泥产生量为废水量的 0.1%，项目总排水量为 22311.72m³/a，则污泥产生量约为 22.3t/a。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		排放浓度及排 放量
大气 污 染 物	厨房	油烟废气	1.73 mg/m ³	49.58 kg/a	少量
	汽车尾气	CO	1.12t/a		1.12t/a
		CH	1.42t/a		1.42t/a
		NO _x	1.31t/a		1.31t/a
水 污 染 物	污（废）水 22311.72 m ³ /a	COD	472mg/L,10.52t/a		40 mg/L, 0.892t/a
		NH ₃ -N	26.6mg/L,0.593t/a		5 mg/L, 0.111t/a
固体 废物	餐厅	厨余菜渣	29.2 t/a		0
	客房、游客、商业	垃圾	54.75 t/a		0
	化粪池	污泥	22.3t/a		0
噪声	风机噪声	机械噪声	75~85 dB（A）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空调噪声		65~75 dB（A）		
	厨房操作	厨具噪声	60~80dB（A）		
	游客游玩	娱乐噪声	60~80dB（A）		
	交通工具	车辆噪声	~75 dB（A）		
其它					
主要生态影响、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施工期由于开挖地面、土地平整等原因将扰动表土，造成植被涵养水量的损失。裸露的土壤极易被降雨径流冲刷而水土流失。施工期土石方工程尽量避开暴雨季节，施工完成后及时进行路面硬化和绿化工作，经采取行之有效的措施，水土流失量可减少 90%。翁源县兰之都度假村项目所在区域未见国家保护的珍稀动物，对野生动物的影响甚微。区内将种植樱花、大王椰、榕树、罗汉松、桂花、竹柏、大红油茶花以及各类时花，增加了所在地的绿化面积，提高了所在区域的景观质量，为人们提供了一个舒适、优美的旅游休闲环境。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

施工阶段，频繁使用机动车辆运输建筑原材料、施工设备及器材、建筑垃圾等，排出的机动车尾气主要污染物是 CO、CH、NO_x 等，同时车辆运行、装卸建筑材料时将产生扬尘。为降低扬尘产生量，保护大气环境，建议施工单位采取如下防尘措施：

(1) 主要运输道路进行硬化，并使用草帘覆盖，防治扬尘。所有临时道路均需清洁、湿润，并加强管理，使运输车辆尽可能减缓行驶速度；

(2) 建材堆放点要相对集中，并采取一定的防尘措施，抑制扬尘量；

(3) 选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的运输路线，定时对运输路线进行清扫；

(4) 在施工场地清理阶段，做到先洒水，后清扫，防止扬尘产生。

2、水环境影响

建设期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施工废水包括泥浆水、施工设备的冷却和洗涤用水。建设单位在施工场地内设置排水明沟对施工废水进行收集，并建临时沉淀池进行沉淀，沉淀后废水全部用于施工场、附近道路各易扬尘点及部分物料的洒水，不排放，不会对当地水体造成不利影响。

3、声环境影响

施工过程中噪声主要来源与施工机械，如挖掘机、载重汽车、搅拌机等。一般而言，施工机械在露天的环境中进行施工，通常情况下无法进行有效的密闭隔声处理，因此施工噪声会对其周围的环境会产生一定影响。施工区域外最近的敏感点为距离拟建场地 50 米的东北侧的下楼村，施工噪声对其产生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施工单位应选用低噪音机械设备或带隔声、消声设备，施工单位在施工场地边缘设置不低于 1.8 米的围挡，可使噪声衰减 2-4dB(A)，原则上不进行夜间施工作业，如确实需要夜间施工，应向环保部门提出夜间施工申请，经批准后方可施工，但严禁中午休息时间及夜间进行高噪声作业，并向周围受影响的居民做好宣传工作，以取得受影响人群的理解，克服暂时困难，配合施工单位完成建设任务。采取上述措施后周边敏感点受本项目施工噪声的影响可以明显减轻。距施工机械不同距离处的声级见下表 21：

表 21 距施工机械不同距离处的声级

序号	设备名称	噪声级 dB(A)					
		10m	20m	30m	50m	100m	200m
1	挖掘机	65	59	55.5	51	45	39
2	搅拌机	60	54	50.5	46	40	34
3	载重机	70	64	60.5	56	50	44

4.固体废弃物

本工程施工现场会产生弃土、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基础工程挖土方量与回填土方量弃土在场内周转，用于就地平衡、绿地和道路灯建设，无外运弃土。施工过程中建筑垃圾产生量为 123.48 吨，，生活垃圾 0.05t/d, 全部按要求外运至翁源县指定的工程渣土消纳场处理，不会对当地环境造成不利影响。建设单位应加强施工管理，将固体废弃物及时清运到指定地点，避免长期露天堆放引起水体污染及景观质量降低。在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的施工在固废方面的不利影响可以降低到可接受的程度。

5.水土流失

施工期间场地开挖使地表土松散，致使土壤抗蚀能力降低，在大雨或暴雨天气下受地表径流冲刷而水土流失，施工产生的弃土处置不当也可能发生水土流失。施工期间应注意加强施工道路的路面建设，创造良好的施工场地排水条件，减少雨水冲刷和停留时间，达到减少水土流失的目的。

拟建项目拟建区域范围内植被率低，本项目建成后，该区域面貌将焕然一新，美观的主题建筑和绿化景观相协调。该区域绿化面积（兰花、草药、各种树木以及及时花）占总规划面积的 50%以上，不仅提高了所在区域的景观质量，水土流失量也降低至 2.04 吨。

6.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1) 施工期生态保护及水土保持措施

临时土石料堆场、挖填方边坡、路堤和路堑边坡等应进行防护，施工期要注重优化施工组织和制定严格的施工作业制度。尽量将挖填施工安排在非雨汛期，并缩短挖填土石方的堆置时间；施工过程中，清基耕植土、路基开挖的土石方均需集中堆置，且控制在征用的土地范围之内，堆置过程中做好堆置坡度、高度的

控制及位置的选择。对于易产生水土流失的堆置场地，应采取草包填土作临时围拦、开挖水沟等防护措施，以减少施工期水土流失量。

(2) 营运期生态保护及水土保持措施

应尽可能利用因道路施工而废弃的土地进行绿化，如临时便道、临时施工场地等，以提高绿化面积。建议道路两侧可以适当插种一些乔木，可起到抑尘降噪的作用，减少汽车尾气及噪声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路基、边坡草皮种植蔓面大的匍匐型草种。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污水主要是员工和客房的生活污水、餐厅废水以及商业用水，排放总量为 22311.72m³/a，所含污染物主要为 COD、BOD₅、氨氮、动植物油等，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 中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出场界，水污染物排放情况为 COD: 472mg/L、10.521t/a；氨氮: 26.6mg/L、0.593t/a。该股污水再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翁源县污水处理厂进行二级生化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中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B 标准中的严者后排放滙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为 COD: 40mg/L、0.892t/a；氨氮: 5mg/L、0.111t/a。

翁源县污水处理厂目前运行良好，其处理能力可以容纳本项目排入的污水，对滙江水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气

项目主要的大气污染物为厨房油烟，以及少量的汽车尾气排放。

营运期厨房产生油烟，油烟产生浓度 8mg/m³，经高效静电油烟处理器处理后，油烟排放浓度为 1.8mg/m³，可以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相关标准，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通过类比分析，本项目停车场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分别为 CO: 1.12t/a，CH₄: 1.42t/a，NO_x: 1.31t/a，停车场由于排污量很小，不会对当地大气环境质量造成大的影响，汽车尾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本项目所产生的噪声有厨房噪声，空调噪声，设备噪声，交通运输噪声以及游客娱乐噪声，其噪声源强一般不超过 80dB(A)。

下楼村距离本项目 50 米，应通过限速、禁鸣和加强周边绿化、避免使用产生高噪声的高音喇叭或音响设备等措施进行控制度假村内噪声源，以确保噪声能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 类标准，避免对周边村民产生不良影响。

4、固体废弃物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餐饮垃圾、生活垃圾以及化粪池清掏污泥。餐饮垃圾统一收集后按要求外运至翁源县综合管理局指定地点处置；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后清运至翁源县垃圾填埋场；项目污泥产生量不大，无害化后用于花卉、树木的肥料。

5、外环境对本项目的影响

本项目位于翁源县龙仙镇 033 乡道旁，公路过往车辆产生的交通噪声和汽车尾气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建设单位在边界沿路进行绿化，可减缓道路扬尘和噪声对度假村的影响。根据类比，公路车辆行驶产生的噪声值约为 60-75dB（A），但是游客住房距离公路较远，因此对游客的休闲娱乐影响较小。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厨房		CO、油烟	餐厅油烟经集尘罩收集后，经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	达标排放
水污 染物	污（废） 水	生活污水	SS COD BOD ₅ NH ₃ -N SS 动植物油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含油含渣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统一排至污水处理 厂处理	达标排放
		含油含渣废水			
固体 废物	厨房		厨余垃圾	交给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对周围环境不造成影响
	客房、游客、员工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化粪池		污泥		
噪声	设备		噪声	安装减振、隔声设施、合理控制营业时间、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	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厨房作业				
	游客游玩				
其它	水土流失量在复绿后降至 2.04t。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建设期合理施工布局，有计划地施工，避免大面积开挖，减少裸地面积，将基础开挖工作安排在降雨量少的季节进行、修建相应的堡坎和挡土墙、施工场地四周开挖防洪沟、弃土及时回填并复绿等，防止水土流失。本项目拟在场内种植如下植物：

（1）兰花

兰花展示区面积 2150m²，主要种植了墨兰，建兰以及蝴蝶兰。

墨兰又名报岁兰，是兰科兰属地生植物。假鳞茎卵球形，包藏于叶基之内。叶带形，近薄革质，暗绿色。生于林下、灌木林中或溪谷旁湿润但排水良好的荫蔽处，海拔 300-2000 米。分布于中国、印度、缅甸、越南、泰国、日本琉球群岛等。

建兰是地生植物；假鳞茎卵球形，长 1.5-2.5 厘米，宽 1-1.5 厘米，包藏于叶基之内。叶 2-4（-6）枚，带形，有光泽，长 30-60 厘米，宽 1-1.5（-2.5）厘米，前部边缘有时有细齿，关节位于距基部 2-4 厘米处。生于疏林下、灌丛中、

山谷旁或草丛中，海拔 600-1800 米。产中国安徽、浙江、江西、福建、台湾、湖南、广东、海南、广西、四川西南部、贵州和云南。广泛分布于东南亚和南亚各国，北至日本。模式标本采自广东。

蝴蝶兰为兰科蝴蝶兰属，原产于亚热带雨林地区，为附生性兰花。蝴蝶兰白色粗大的气根露在叶片周围，除了具有吸收空气中养分的作用外，还有生长和光合作用。新春时节，蝴蝶兰植株从叶腋中抽出长长的花梗，并且开出形如蝴蝶飞舞般的花朵，深受花迷们的青睐，素有“洋兰王后”之称。分布在泰国、菲律宾、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及中国台湾。

(2) 各类树木

度假村内种植了樱花树（樱花大道面积 800m²），大王椰，榕树，罗汉松，桂花，竹柏，大红油茶花以及各类应季时花。樱花大道长 200 米，宽 6 米，路两旁两米宽种植樱花，树间距为 4 米；两个接待大厅间的夹角道路长 163 米，宽 6 米，路两旁各 2.5 米种植大王椰；兰花展示区旁有宽 2 米的堆肥通道，通道两旁各 1m 宽的距离种植罗汉松；其余树木分别种植于度假村的其余道路；各类时花以本地物种为宜，具有季节性。树木种植数量详见下表。

表 21 度假村植物种类

植物种类	数量
樱花	100 棵
大王椰	120 棵
榕树	130 棵
罗汉松	500 棵
桂花	500 棵
竹柏	80 棵
大红油茶花	120
各类时花	若干

(3) 百草园

百草园面积 400m²，用于种植中药，园内主要种植了鱼腥草和车前草。

结论与建议

结论:

1. 项目概况

翁源县兰之都度假村有限公司拟投资人民币 800 万元在翁源县龙归镇河口村 033 乡道一侧进行翁源县兰之都度假村项目的建设, 该项目有效的集中了龙仙镇当地自然之美、景物之美、人文之美, 为消费者提供度假旅游、休闲观光、娱乐消费等服务。项目总用地 41499m²。项目主体工程包括接待大厅、餐厅包房、兰花展示区、商业区、儿童乐园、游泳池、游客住房、员工宿舍等, 为游客提供观赏、购物、游泳、拓展等休闲娱乐活动。

2、项目选址合理性和相关政策符合性

(1) 项目所在地为翁源县龙仙镇河口村, 与龙仙镇中心区相隔不远, 项目建成后城市道路、市政供水、市政污水、供电、天然气、通信、有线电视等系统可直接与中心区联网。

(2) 本项目已取得翁源县龙仙镇人民政府和龙仙镇河口村村民委员会的同意建设意见。

(3)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 翁源县生态功能分区规划如图 2 所示, 本项目选址范围为集约利用区, 不属于生态严控区, 符合环境保护规划。

(4) 本项目主要为旅游饭店, 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标(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和《广东省生态发展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2014 年本)》中的限制类及淘汰类项目, 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可见, 本项目选址合理, 符合相关规划要求, 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3. 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韶府发[2008]210 号)的规定,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二级标准, 根据《韶关市环境质量年报(2016 年本)》资料显示, 翁源县城及建设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数据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目前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能符合相应的标准要求。

(2)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 号文) 的规定,

滢江河段为Ⅲ类水功能区,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根据《韶关市环境质量年报(2016年本)》的水质监测结果,项目下游26公里处的官渡监测断面各项水质监测指标均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要求,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3)项目所在位置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目前该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能符合相应的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4. 营运期环境影响结论

废水:项目产生的污水主要是生活污水、餐饮废水,排放总量为 $22311.72\text{m}^3/\text{a}$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排入翁源县污水处理厂。翁源县污水处理厂目前运行良好,其处理能力可以容纳本项目排入的污水,对滢江水环境影响较小。

废气:项目厨房灶头产生油烟废气,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再排放,可以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相关标准,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停车场的汽车尾气排放量不大,度假村空间开阔,人群密度低,易于被大气稀释扩散,同时度假村绿地面积超过50%,通过区内的植物净化作用,可以有效的吸附吸收空气中的污染物,减少对环境的影响。因此本项目排放的废气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较小。

噪声:本项目噪声源强一般不超过80dB(A)。商业经营过程中应避免使用产生高噪声的高音喇叭或音响设备,并对设备采取隔声降噪措施,可使噪声能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2类标准,不会对周边居民产生不良影响。区内行驶的小轿车等噪声一般在75dB(A)以下,通过限速、禁鸣和加强周边绿化等措施进行控制,机动车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固废: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餐饮垃圾、生活垃圾以及化粪池清掏污泥。厨余菜渣等统一收集后交给有严控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化粪池污泥和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后清运至翁源县垃圾填埋场。

5、结论

翁源县兰之都度假村有限公司拟投资人民币800万元在翁源县龙归镇河口村033乡道一侧进行翁源县兰之都度假村项目的建设,该项目有效的集中了龙仙镇

当地自然之美、景物之美、人文之美，为消费者提供度假旅游、休闲观光、娱乐消费等服务。项目选址合理，符合相关规划要求，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对建设过程及项目投入运营产生的各种污染物，建设单位将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措施，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将项目施工期及运营期对环境的不利影响降至可接受程度。综上所述，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填表单位（盖章）：			翁源县兰之都度假村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何中永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翁源县兰之都度假村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度假村 规模：40000.0 计量单位：平方米）							
	项目代码 ¹		120													
	建设地点		翁源县龙仙镇河口村原砖厂													
	项目建设周期（月）		12				计划开工时间		2018/6/1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旅游开发				预计投产时间		2019/6/1							
	建设性质		新 建（迁 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²		H6110旅游饭店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改、扩建项目）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不需开展				规划环评文件名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³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4.6470		纬度	24.2224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800.00				环保投资（万元）		40.00		所占比例（%）	5.00%				
	建 设 单 位	单位名称		翁源县兰之都度假村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何中永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		广东韶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281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229MA512KJDX5		技术负责人	何中永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王璐		联系电话	0751-8700090			
通讯地址		翁源县龙仙镇河口村原砖厂		联系电话	13727516099		通讯地址			韶关市武江区惠民北路城市花园						
污 染 物 排 放 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 （已建+在建）		本工程 （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 （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 （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 （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 （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 （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 削减量 ⁴ （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 （吨/年）	⑦排放增减量 （吨/年）							
	废水	废水量(万吨/年)							21.311		○ 不排放 ● 间接排放： ☒ 市政管网 ☐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_____南水河_____					
		COD							0.892	9.629						
		氨氮							0.178	2.622						
		总磷														
		总氮														
	废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挥发性有机物														
	项目涉及保护区 与风景名胜区的 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 （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 （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自然保护区						/		否		☐ 避让☐ 减缓☐ 补偿☐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否		☐ 避让☐ 减缓☐ 补偿☐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否		☐ 避让☐ 减缓☐ 补偿☐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		否		☐ 避让☐ 减缓☐ 补偿☐ 重建（多选）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⑥＝②－④＋③